

证券代码：430761

证券简称：升禾环保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升禾资源再生利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担保人”）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申请 50 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被担保人基于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申请办理了人民币 5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借款期限 12 个月，借款用途为被担保人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于 2022 年 7 月 8 日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应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广西升禾资源再生利用技术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柳州市鱼峰区车园横六路7号C区标准厂房4栋308室

注册地址：柳州市鱼峰区车园横六路7号C区标准厂房4栋308室

注册资本：882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全知音

主营业务：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危险废物经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电线、电缆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建筑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五金产品零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生态环境材料制造；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面料纺织加工；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办公设备耗材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防腐材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日用玻璃制品制造；日用玻璃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线、电缆经营；音响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卫生洁具制造；卫生洁具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安防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紧固件制造；紧固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

械电气设备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零配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20年8月21日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等级：B级

2022年6月30日资产总额：88,371,133.57元

2022年6月30日流动负债总额：421,618.83元

2022年6月30日净资产：87,949,514.74元

2022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0.48%

2022年6月30日营业收入：21,448.45元

2022年6月30日利润总额：-95,433.59元

2022年6月30日净利润：-95,431.32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2年7月8日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升禾资源再生利用技术有限公司向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申请人民币5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12个月，借款用途为被担保人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被担保人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鉴于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上述担保用于补充子公司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担保事项能有效解决全资子公司的流动资金问题，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持有广西升禾资源再生利用技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本次担保无对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的重大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5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4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